

## 新竹市政府新聞資料

撰稿單位：交通處

日期：109年9月1日(二)

標題：9月路口安全大執法 市長林智堅親站路口宣導「步行城市 行人最大」

---

交通部與內政部警政署串聯全國今(1)日展開為期1個月的「路口安全大執法」，新竹市長林智堅一早也與警察局長鄧學鑫、交通處長倪茂榮前往東門圓環視察，發現大量車流呼嘯而過，行人過馬路十分怯步，他指出，無論行人、汽車，都還未有路口行人優先通行的意識，指示市府團隊加強宣導，也大聲呼籲「步行城市，行人最大」，請用路人務必遵守「汽機車路口慢看停」、「行人大步向前行」原則，未停讓行人最高也將開罰3600元。

林智堅市長說，今日視察發現，不論汽機車或行人都對交通規則狀況外，汽機車經過斑馬線不會減速停讓、行人也不敢過馬路，希望透過積極宣導，所有車輛都能秉持「路口慢看停」原則，保持安全距離、讓行人優先，要請市民朋友務必配合。

他指出，新竹市力推步行城市計畫，汽機車、行人的用路文化的改變將是非常重要的環，他呼籲「步行城市、行人最大」，盼新竹市能帶頭成為步行城市的楷模。

新竹市政府指出，近期多起交通事故引起國人關心，特別是車輛未禮讓行人造成的憾事，檢視近10年來行人交叉路口死亡人數的趨勢，自2017年的低點後，2018、2019的這2年卻不減反增。交通部長林佳龍也在7月22日在交通部召開會議，要求確實督導相關單位，快速拿出有效的對策。

交通處表示，根據交通部提供資料，全國近年行人車禍死亡人數攀升，去年達到458人，其中交叉路口行人事故為209人，分析事故肇因以「車輛未注意車前狀況」、「搶越行人穿越道」，及「行人未依規定行走行穿線、地下道、天橋而穿越道路」為前三肇因。

交通處表示，近年新竹市大力爭取中央補助計7.3億元全面建構人行道，相關設計也導入友善行人措施，並配合9月1日起為期1個月交通大執法，針對駕駛及行人分別著重幾點進行取締，盼市民都能尊重行人通行權益互相禮讓，守護彼此安全

交通處處長倪茂榮表示，依據「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」，汽機車不停讓行人，最高罰 3600 元；車輛轉向不暫停讓行人優先通行，最高罰 5400 元；汽機車闖紅燈可罰 1800 到 5400 元、紅燈右轉可罰 600 到 1800 元；行人未依標誌或指揮穿越道路、或未依規定行走行人穿越道，可罰 300 元。

警察局鄧學鑫局長表示，5 大取締原則分別是「汽機車不停讓行人」、「車輛轉向不暫停讓行人優先通行」、「汽機車闖紅燈及紅燈右轉」、「行人未依規行走行人穿越道」、「行人未依標誌、標線、號誌指示或警察手勢指揮穿越道路」，呼籲市民朋友們汽機車行駛至路口時，確實做到「慢、看、停」，放慢速度、擺頭察看，暫停禮讓行人優先通行。行人也要依規定行走行人穿越道，遵循號誌儘速通過路口。

新聞資料提供：交通處

聯絡人：林立偉科長 03-5216121 分機 463